



检测报告

(华清) 环境检测 (2023) 第 00095-5 号

委托单位: 廉江市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廉江市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

项目类别: 噪声

报告日期: 2023 年 03 月 22 日



广东华清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B10栋601

网址: <http://www.gzhqjc.com>

邮编: 510730

电话: 020-38839640



检测报告声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或涂改和增删本报告、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资质认定标识”均无效，不具有对社会证明的作用。
- 3、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报告（全文复制除外）；不得将本报告用于商业性宣传。
- 4、复制报告不作为本公司的有效报告。
- 5、来样委托检测，仅对本次来样样品负责、结果仅适用于本次客户提供的样品；委托检测，仅对当次抽样样品负责、结果仅适用于当次抽样样品。
- 6、来样样品，样品的相关信息由客户提供，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
- 7、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发出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本报告。
- 8、对于性能不稳定、不易留样的样品，恕不受理复测。
- 9、本报告若含有分包方的检测结果会另外标注或直接附分包方检测报告。



一、概况

委托单位：廉江市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廉江市绿色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廉江市西南横山镇七星岭

二、检测内容

2.1 项目类别、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见表1）。

表1 项目类别、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采样时间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厂界环境 噪声	厂界东边界外1米	昼夜间 Leq	2023-02-10
	厂界南边界外1米		
	厂界西边界外1米		
	厂界北边界外1米		
采样人员	蒋文斌、林泽健		
分析人员	/		



三、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3.1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2）。

表2 检测项目、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项目类别：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	/

本页以下空白



四、检测结果

4.1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见表3）。

表3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厂界环境噪声						
环境条件		昼间：晴、无雨雪、无雷电、风速：1.3m/s； 夜间：晴、无雨雪、无雷电、风速：2.3m/s。						
检测项目及结果								单位：dB (A)
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昼间 Leq			夜间 Leq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1	厂界东边界外1米	交通噪声	58.4	60	达标	45.6	50	达标
▲2	厂界南边界外1米	环境噪声	57.3	60	达标	44.9	50	达标
▲3	厂界西边界外1米	交通噪声	57.6	60	达标	46.8	50	达标
▲4	厂界北边界外1米	环境噪声	56.5	60	达标	46.1	50	达标

备注：1、标准限值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2、昼间噪声检测时段：06:00-22:00；夜间噪声检测时段：22:00-0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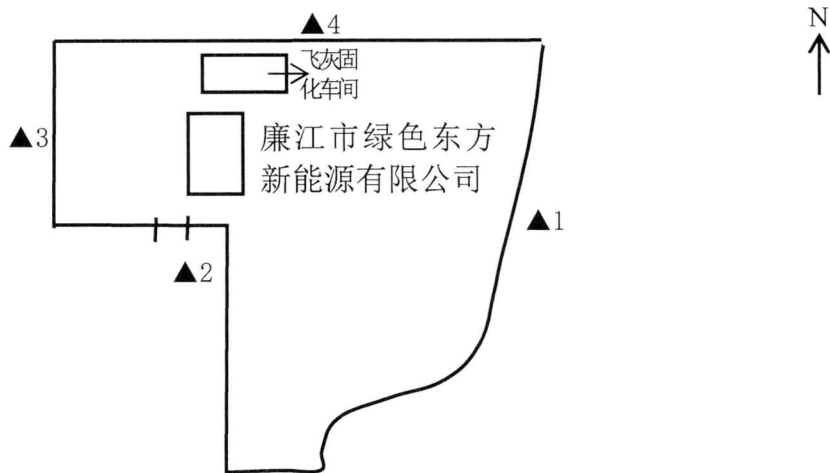


图1 检测点位示意图（▲表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

****报告结束****

编制：陈东月

审核：梁小凤

签发（授权签字人）：

日期：2023年03月22日